

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对股权异常波动相关情况的回复函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来的《关于对股权异常波动相关情况的询证函》(以下称“询证函”)已收悉，我司经认真自查核实，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一、截止 2023 年 8 月 21 日，除贵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暨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提示性公告》披露的股权受让及《关于 5%以上股东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暨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外，我司不存在影响贵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等重大事项。

二、除本次以协议方式将我司持有贵司的股份转让给汇隆华泽和源嘉医疗外，我司近期无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1 日

